

舟山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舟科高〔2020〕4号

舟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 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科技局，各功能区管委会，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科技部火炬中心《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国科火字〔2020〕44号）的要求，为做好2020年度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实行全流程网上办理。请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登录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服务平台（网址：www.innofund.gov.cn，以下简称信息服务平台）注册基本信息（已注册企业无需重新注册，原帐号继续有效）、提

交《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表》，自主进行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，取得2020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登记编号，企业可通过信息服务平台查询入库登记编号。企业提交《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表》的受理截止日期为7月27日。

二、为了加强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监督，省科技厅将按照《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》（国科发改〔2017〕115号）有关规定，组织开展当年入库企业信息抽查工作（具体要求另行通知）。

三、已入库企业经确认不符合条件的，由各县（区）科技部门负责提请省科技厅撤销企业登记编号，并在服务平台上进行公告。被撤销登记编号的企业当年不得再次参与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。

四、各县区和功能区科技部门要高度重视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，结合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落实《关于新时期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加快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》（国科发区〔2019〕268号）文件，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，扎实做好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服务工作，积极帮助科技型中小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，加大政策落实力度，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健康发展，培育壮大新动能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。本通知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办理。

联系人：舟山市科技局 李丹 2280781

定海区科技局 邵明军 2034060

普陀区科技局 缪岳洋 3815623
岱山县科技局 夏贤军 4475341
嵊泗县科技局 鲍后龙 5081059





舟山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

2020年2月20日印发